

关于公主岭市2024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年预算草案的报告

市财政局

各位代表：

受市人民政府委托，现将公主岭市2024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5年预算草案的报告提请十九届人大五次会议审查。

一、2024年预算执行情况

2024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，是深入实施“十四五”规划的攻坚之年。全市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，落实“适度加力”和“提质增效”要求，兜牢“三保”底线。深入支持落实“1369”战略安排，着力推动稳增长、促改革、调结构、惠民生、防风险、保稳定各项工作。

财政收入：1-10月，全市一般公共预算全口径财政收入18.22亿元，同比减少3.84亿元，下降17.41%。全市一般公共预算地方级收入10.89亿元，同比减少0.51亿元，下降4.47%。

其中：税收收入完成5.79亿元，同比减少0.68亿元，下降10.49%；非税收入完成5.09亿元，同比增长0.18亿元，上升3.66%。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2.58亿元，同比减少1.51亿元，下降36.92%。

财政支出：1-10月，全市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支出60.16亿元，同比减少3.52亿元，下降5.53%。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6.47亿元，同比减少12.08亿元，下降65.12%。

2024年是我市收支矛盾极为突出的一年，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在各部门支持配合下，财政部门深挖增收潜力、统筹安排资金、做到有保有压，全力支持各项社会事业发展，坚决守住债务风险底线。

（一）千方百计组织收入。将抓收入作为财政部门当前和今后一段时间的重点工作，坚持财税联席会议制度，强化财税信息共享，树立财源建设与组织收入工作“一盘棋”思想。加强与各执收部门的对接，压实收入责任，构建政府统筹、各部门协调分工的工作格局，形成协调联动、共抓收入的强大合力。坚持收入分析调度机制，针对出现的问题进行分析研究，综合研判经济形势，准确把握收入走势，全面增强组织收入主动性，推动形成科学争先的收入征管局面。

（二）全力以赴保障“三保”。2024年，全市三保支出需求36.86亿元。在财力不足、还债压力巨大、资金调度困难的情况下，财政部门仍然全力以赴织密筑牢“三保”底线“安全网”，

坚持“三保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。截至11月底，“三保”预算总体执行数29.39亿元，执行进度为79.74%。其中保工资支出19.45亿元；保运转支出0.92亿元；保民生支出9.02亿元。同时牢固树立过“紧日子”思想，最大限度降低行政运行成本。

(三)开展国有资源资产“大起底”。组织开展全市国有资源资产“大起底”专项行动，建立“1+10+2”组织领导体系，将工作责任压实到人到岗。坚持“全面梳理、系统谋划、统筹监管、分类施策”原则，认真做好排查核实、集中整治、全面盘活、健全机制等各项工作。截至目前，资金资产的排查核实基本完成，盘活取得初步成效。全市共收回沉淀资金0.87亿元。债权清收方面，行政事业单位存在的企业及个人债权9.49亿元，已清收5.28亿元，完成度55.6%，融资平台公司存在逾期的企业及个人债权23.61亿元，已清收2.55亿元，完成度11%，预计12月未能如期达成20%清收任务；闲置资产盘活方面，相继完成21处手续齐全房产的权证办理，61处无证房产的情况核实；存量工程再利用方面，完成对全市各单位上报政府投资的132个存量工程的分析研判，梳理6处工程项目可以盘活利用，其中，比较有代表性的是城市停车位、充电桩等特许经营权转让，实现收益2.69亿元。

(四)加强政府债务管理。坚持遏制增量和处置存量并举，统筹资金、资产、资源，在增收节支、资产盘活、展期降息等

方面多维度发力，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，确保财政平稳运行。我市地方政府法定债务余额145.63亿元，主要为地方政府新增债券和国际金融组织贷款。当前，我市法定债务余额149.66亿元，2024年到期本金利息15.45亿元(本金10.73亿元、利息4.72亿元)。隐性债务余额48.87亿元，2024年我市化债任务是10.96亿元，目前完成3.78亿元(不含再融资偿还9.66亿元)，完成进度34.5%。

(五)强化政府采购管理。2024年全市政府采购项目共98个，预算金额20.3亿元，采购中标金额20亿元，节约资金2277.9万元。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，激发市场主体活力，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，落实预留采购份额、价格评审优惠等措施，降低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门槛，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合同规模。政府采购中小企业中标项目96个，采购金额15.9亿元，金额占比79.5%，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赋能增效。今后我们将继续深化落实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，对于超过400万元的工程类政府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，预留份额由30%以上提高至40%以上。

各位代表，过去的一年，在市委坚强领导下，按照市政府统一部署和要求，财政部门积极应对压力挑战，强化攻坚克难意识，全力以赴抓好财税收支管理，为社会经济平稳运行和健康发展保驾护航。同时，财政发展也面临一系列问题与挑战：一是我市财政收支矛盾依旧突出，现有财源支撑不足，刚性支

出压力较大，地方财力缺口增加，“三保”保障压力巨大；二是随着我市一般债、专项债到期还本付息压力逐渐增加，预算执行将更加艰难。

二、2025年财政预算安排

(一)预算安排的指导思想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，坚决落实中央和省、市经济会议部署，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，坚持统筹兼顾，突出重点。有效组织收入，持续推进资产盘活，加大财政资金资源统筹力度，保持必要的支出强度，集中力量办大事，强化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。坚持过紧日子不动摇，严控一般性支出，兜牢兜实“三保”底线，把财政资金用好、用在刀刃上，推动形成资金、资产、效益的闭环。加强财政承受能力评估，做好政府债务风险化解，促进财政健康平稳可持续运行，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。

(二)预算安排的基本原则

一是收入预算要实事求是，科学预测，与经济社会发展新情况相适应，与财政政策相衔接。二是兜牢兜实“三保+4”底线，量入为出，以收定支，切实落实政府带头过“紧日子”的思想，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，持续坚持将“三保+4”事项优先列入年度预算，不留硬缺口。三是全面运用零基预算理念，打破支出固化格局，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，提高预算编制

的科学性和精准性，加强重大建设项目财政承受能力评估。四是加强债券资金管理，规范政府举债融资行为，稳妥化解政府债务风险。五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，加大支出结构调整力度，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。

(三) 预算安排的基本情况

1.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

2025年，全市一般公共预算地方级财政收入按增长5%的预期目标安排，预计为13.13亿元。全市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支出预期75亿元，同比下降6.3%。

2.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

2025年，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预期4.5亿元，同比增长50%。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预期13亿元，同比增长18%。

三、2025年财政重点工作

为顺利实施2025年财政预算，完成好全年财政工作任务，重点抓好以下工作：

(一) 积极组织财政收入

切实提升收入组织的前瞻性和主动性，提早谋划全年财政收入组织工作，强化多部门协作，持续加强与税务等执收部门的协调配合，积极挖掘新的收入增长点，建立和规范各类收入征管的常态机制，切实做到应收尽收不乱收，牢牢把握依法组织收入的主动权。促进非税收入依法依规征缴，保障财政收入平稳增长。强化部门收入统筹管理，将部门取得的各类收入全

部纳入预算，全面反映部门收入来源及规模，加强全口径预算管理。

(二) 加大盘活存量资产力度

在资产清查现有工作基础上，进一步发掘资产潜力，推进存量资产盘活利用，营造效益，助力缓解财政收支平衡压力。继续深化资产盘活协调工作机制运行，督促产权单位推进闲置房产盘活工作。年底前完成债权清收的20%目标，推动闲置房产产权证的办理，以及研究公共基础设施等存量工程的再利用。到2025年底基本完成债权清收，推动有证闲置房产的使用、处置，以及存量工程的效益转化。

(三) 积极争取政策资金

抢抓政策机遇，加大向上对接力度，全力争取省市财力补助、转移支付、奖补资金、新增债券额度，进一步充实财政资金总量。做好2025年地方政府新增债券的申报工作，积极配合市发改局，帮助指导相关部门(单位)，紧紧围绕“1369”发展战略，聚焦补短板、强弱项，谋划包装申报2025年债券项目，完备项目前期手续，切实提高项目成熟度，合理加快债券资金使用进度，推动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，发挥债券资金的拉动作用，切实缓解财政困难的现状。

(四) 强化重点支出保障

市财政将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，采取有力措施，合理安排支出次序，兜牢兜实“三保”支出底线。持续压减“三

公”经费支出，把党政机关坚持过紧日子落到实处，把每一分钱都用在刀刃上、紧要处。按照民生要保住、产业要扶持、建设成本要控制的标准，科学设置财政支出优先级，健全大事要事保障机制，推进财政资源统筹，增强对重点工作的财力保障，确保重大决策部署落地见效。

(五) 防范化解债务风险

强化部门信息共享和协同监管，形成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的合力，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，有序化解债务存量。用足用活政府债券置换政策，积极开展再融资债券额度申报争取工作。严格把握政府债务风险等级，强化债务还本付息资金筹措，统筹做好新增政府债务限额安排，妥善处理好稳增长和防风险的关系，确保我市不发生系统性债务风险。

(六) 强化财政监管水平

深入开展财会监督、预算执行监督、内部监督等工作。创新财政监督方式，重点对直达资金、衔接资金和地方政府债券等实施常态化监管，确保国家惠企利民政策真正落实到位。严把政府采购预算关，确保政府采购严格按照政策规定和采购预算执行。充分发挥财政投资评审职能作用，完善政府投资项目监管机制，提高评审质量和效率，切实维护良好的财经秩序。

各位代表，新的一年，财政工作任务十分艰巨，责任十分重大。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在市委、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自觉接受市人大的监督和指

导，认真听取市政协的意见和建议，坚定信心，扎实工作，努力完成全年财政目标任务，为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！